

# 最新广州短途配送合同(实用5篇)

在人们越来越相信法律的社会中，合同起到的作用越来越大，它可以保护民事法律关系。拟定合同的注意事项有许多，你确定会写吗？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合同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 广州短途配送合同篇一

托运人(甲方)：电话：

承运人(乙方)：

1、货物清单及收货人信息：

收货人名称：地址：电话：

货物名称

重量/体积

货物价值

保价费3‰

备注：

合计：仟 佰 拾 元

2、甲方应当按照国家及行业标准对货物进行包装；没有国家和行业标准的，应当以保证货物运输安全的方式进行包装，否则货物运输过程中的毁损灭失由甲方自行承担。玻璃、陶瓷等易碎物品、液体、无包装或包装不规范物品、鲜活物品的毁损，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对于零散货物，乙方可协助甲方

进行打包、装箱等必要工作,甲方应向乙方支付相应的材料费、人工费等。

3、甲方不得委托乙方运输易燃、易爆、有毒等危险品及国家禁运品、限运品,由此给乙方及第三方造成损失的由甲方承担。甲方隐匿或错报货物性质、重量等导致人身伤亡或财产损失的,甲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4、甲方将货物交给乙方承运前,须按货物实际价值足额投保以乙方为被保险人和受益人的货物保险,或交纳保价费由乙方代为购买保险,否则运输过程中发生货物毁损、灭失,甲方同意乙方比照《国内邮件处理规则》第424条规定的非保价快件的最高赔偿限额的1-3赔予以赔偿。

5、甲方应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日内向乙方付清运杂费。如果甲方不交或不按时交纳约定的各项费用,乙方有权留置货物,并按法律规定处置留置物。

6、在货物未交付收货人之前,甲方需要变更到货地点、收货人或取消托运的,应当支付乙方因此所增加的运输费用及其它费用。

7、收货人在接到收货通知后3日内未提货的,每迟延一天甲方或收货人应按运费的20%向乙方支付库存费。超过30日无人认领或拒收的,除甲方要求运回货物并同意支付运费外,乙方有权作无主货物处理。

8、收货人在提货时应验收货物外包装。签收或提走货物未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验收合格。若货物在运输过程中出现包装损坏、货物损失等情况,必须经收货人、送货司机或者到达货站经手人共同出具书面证明。如未经共同书面证实,则乙方有权拒绝认可损坏。

9、由于下列原因造成的损失,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1)不可

抗力; (2) 货物本身的自然属性; (3) 货物的合理损耗; (4) 车辆机械故障、交通堵塞; (5) 甲方或收货方的过错; (6) 政府征用或罚没; (6) 包装完整, 而内件短少。

10、甲方委托乙方代为收取货款事宜的, 应提供代为收取货款所必需的文件、凭据并通知付款人。甲乙之间的委托代收货款关系按一般委托合同关系处理, 与本运输合同关系相互独立。

11、本合同由双方签字后生效, 也可由一方履行主要义务, 对方接受的方式订立本合同。

托运人签章:

年 月 日

承运人签章:

年 月 日

收货人确认无异后签收:

年 月 日

## 广州短途配送合同篇二

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甲方: 住所: 法定代表人:

住所: 法定代表人:

鉴于:

1. 甲方依法设立合法存续，有沙发, 床垫等运输业务需要对外委托运输；2. 乙方依法设立合法存续，具有货物运输的营运资质和能力与经验。

依照《\_合同法》相关法律法规，乙方承运甲方货物事宜，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

## 第一条货物的具体内容

货物所属物资大类名称：沙发, 软床等。

货物具体的名称、型号、规格、数量、质量、包装等以甲方的送货单为准。本协议所指的货物不包括任何危险品、\_法定的违禁品。

## 第二条物权

无论货物是否送达甲方指定的收货人，货物的所有权属于甲方，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处置，除非甲方有书面通知指示。

## 第三条乙方提供服务的内容

负责货物运达甲方指定收货人之前所需的仓储，负责起运前的装车和货运至目的地之后的卸货。

负责办理货物运输要求申办的其它事项；

原则上乙方须向甲方提供车长 米以上的整车运输服务。如甲方对承运车辆提出具体的要求时，乙方须无条件配合，否则，视为乙方违约。 承运车辆驶出甲方厂(库)区之前须填写装车单，注明车型、车牌号码、产品件数、起运时间及司机和押运人员的姓名，并将司机和押运人员行驶证身份证复印件存甲方备案。

为了甲方的利益，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在紧急情况下(仅指

乙方车辆在运输途中遭遇重大交通事故、车辆故障或交管部门严令货车通行的路段，无法继续完成运输任务)可以转委托第三人完成上列部分事项，但如因乙方转委托第三人完成相关事项而导致甲方损失时，乙方与第三人承担连带责任赔偿甲方损失。

#### 第四条运输费用及结算

如果乙方调整前述价格，需提前两个月书面通知甲方并征得甲方的书面确认同意，否则，双方按原收费标准结算。

乙方于次月3日之前向甲方提供上月甲方实际发生的服务费用及代付代收项目结算清单。甲方收到乙方结算清单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确认，在收到乙方发票后的十个工作日内向乙方付款。

乙方每次委派司机或其它人员承运甲方货物时，应向甲方出具车辆行驶证、司机的身份证明、驾驶证以及上岗证。

#### 第五条货物保险

货物保险由乙方负责购买。货物遭遇保险事故时，乙方须于第一时间通知甲方并负责收集相关的证据给甲方。因证据不足导致保险公司拒绝赔偿保险金时，乙方负责向甲方赔偿损失。

因乙方原因造成的货物毁损、灭失、被盗和丢失风险仍由乙方承担责任。

#### 第六条货物移交

乙方须按双方约定的时间和地点将货物运达甲方指定的收货人。否则，每逾期一天按日率1%就货物总价值向甲方支付逾期送达违约金，甲方有权用乙方违约金直接扣减应付乙方款

项。

因逾期送达货物，甲方客户向甲方提出索赔的，乙方应在甲方客户索赔提出之日赔偿甲方的损失。

乙方须自收货人收货之日起 2天内将收货人签发的货物收据等相关单据转交给甲方，否则，每逾期一天按日率1‰就货物总价值向甲方支付逾期送达违约金，甲方有权用乙方违约金直接扣减应付乙方款项。 货物总价值按收货人出售货物的价格计算。

## 第七条保密条款

双方应对知悉的对方的商业秘密承担保密义务，在本合同生效期间或其后两年内，除正确和合法的行使本合同项下的权利外，不得将另一方的商业信息披露给任何第三方(除非对方授权或同意)，或为自身商业目的使用另一方的商业信息。如有违反上述保密条款约定的，由违约方承担一切责任和损失。

## 第八条双方责任

甲方应对收货人名称及收货人地址的准确性承担责任。

乙方负责对运输货物办理运输保险。本合同签订时甲方已尽提醒职责，如果乙方不保、漏保，发生货物运输灭失或毁损均由乙方独立承担责任。

乙方提货之后，货物送达甲方客户之前，乙方负责办理货物的仓储保险。否则，不保、漏保，发生货物仓储灭失或毁损均由乙方承担责任。

乙方在运输、装卸等过程中货物送达收货人之前的因乙方责任造成货物的破损、污染、丢失责任，乙方应按货物总价值承担赔偿责任。

乙方负责筹备安全运输沙发所需的工具和材料，保证货物在运输途中没有破损，否则，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甲方同意乙方得以免除因非乙方所能预见并不能避免且无法控制的因素即不可抗力而引起的货损、延期、全部或部分的给付不能等赔偿义务。

## 第十条合同的终止

由于不可抗力事故，致使直接影响协议的履行或者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时，遇有不可抗力事故的一方，应立即将事故情况通知另一方，并应在30天内，提供事故详情及协议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的有效证明文件，此项证明文件应由事故发生地区的（机构）出具。按照事故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解决是否解除协议，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协议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协议。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终止本合同。本合同终止后，不论出于何种原因，合同双方仍应承担合同终止前本合同规定的一方应履行但尚未履行完毕的一切责任与义务。

乙方从甲方提货之后，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以任何理由单方终止或解除运输合同。否则，承担甲方的一切损失。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乙方承运的单批货物逾期送甲方客户达7天。乙方月累计3次逾期向甲方客户送达货物。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擅自提高收费标准。

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将承运事项转委托或转包给第三方完成的。 第十一条通知条款

甲、乙双方就本合同相关事项通知对方当事人的，应根据以下联系方式，以书面为之，传真、快递或挂号邮寄均视为有

效，传真件以传真发送之日为送达日；快递件以收件人签收之日为送达日；挂号邮寄件以投递后的第3日为送达日。本合同各方认可的联系方式如下： 甲方： 地址：

## 广州短途配送合同篇三

甲方（托运人）：

法定代表人：

电话：

地址：

有鉴于

甲乙双方进行货物运输合作，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为甲方提供货物运输服务，根据《\_合同法》等相关规定，甲乙双方经自愿、平等、充分协商并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说明 乙方（承运人）： 法定代表人： 电话： 地址：

本合同为双方货物运输合作总合同，就具体货物运输服务，双方应另行签订《单项运输协议》，明确货物名称、性质、规格、数量、质量、重量、包装要求、起运地、到达地、收货人情况、运输期限、运费及结算等内容。《单项运输协议》与本合同同等效力，共同约束双方的具体货物运输合作行为。

第二条 甲方的权利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

1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约定将货物运输到至到达地；



3对于乙方的违约行为，甲方有权根据双方约定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对于在货物运输过程中因乙方原因导致的甲方损失，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予以赔偿。

## （二） 甲方的义务

1甲方应如实向乙方告知本合同第一条约定的货物相关情况，不得虚报或隐瞒；

2甲方应当按约定向乙方支付运费；

4甲方托运易燃、易爆、有毒、有腐蚀性、有放射性等危险物品的，应当按照国家有关危险物品运输的规定对危险物品妥善包装，作出危险物标志和标签，并将有关危险物品的名称、性质和防范措施的书面材料提交乙方。

## 第三条 乙方的权利义务

### （一） 乙方的权利

1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约定向其支付运费；

2甲方明确标示拒绝支付运费时，乙方对对相应的货物享有留置权；

4货物无法完成交付且甲方拒绝处理的，乙方有权对相应货物按照《\_合同法》第一百零一条的规定处理。

5对于甲方的违约行为，乙方有权根据双方约定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对于在货物运输过程中因甲方原因导致的乙方损失，乙方有权要求甲方予以赔偿。

### （二） 乙方的义务

1乙方应严格按照约定将货物运输至到达地；

3货物交付收货人前，甲方要求中止运输、返还货物、变更到达地或者将货物交给其他收货人的，乙方均应遵照执行。

#### 第四条 货物交付及风险移转

3乙方向收货人交付货物以收货人在《单项运输协议》上签收为准，签收后，货物损毁灭失的风险由收货人承担。

#### 第五条 违约责任

1甲方虚报或隐瞒货物相关情况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应予以赔偿；

2甲方逾期支付运费，应按照逾期支付额每日1%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4运输过程中货物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乙方应按货物的实际损失（包括包装费、运杂费）的1.5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但以下情况除外：

- （1） 不可抗力；
- （2） 货物本身的自然属性；
- （3） 货物的合理损耗；
- （4） 甲方或收货方本身的过错。

5因本条规定之外的其他违约行为致另一方遭受损失的，违约方应赔偿该损失。

#### 第六条 其他

1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无法协商或协商不成的，双方同意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审理。

2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人（签字）： 代表人（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

签订地点：

## 广州短途配送合同篇四

乙方： \_\_\_\_\_

甲方因货物运输之需要，委托乙方使用相关设备和运输工具提供运输服务；乙方愿意并同意向甲方提供上述服务。乙方与甲方本着平等、互利、互惠的原则，在遵守\_法律和法规的前提下，经充分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货物运输服务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 一、甲方权利与义务

- 1、甲方委托运输的货物均为一般普通货物，即不超长、超大、非危险品货物。
- 2、甲方交货时根据运单的件数，应与乙方核对货物的外包装和件数。
- 3、甲方应提前向乙方提供尽甲方所知的、详尽的并由甲方授权人签署的书面提货和发货指示，包括具体的提货和发货日期及时间、货物的名称、重量、件数、体积、必要的产品说明、提货地点、要求走货方式或到达时限、收货人的姓名、电话（手机）、收货单位、详细地址。

4、甲方应在双方约定的时间和地点交付约定数量的货物，并对乙方人员和车辆提供适宜的工作条件并配合乙方做好发货的交接。

5、因甲方工作失误造成的运输地点及收货人错误，甲方须承担由此而造成的损失和新增加的费用。

6甲方如发现乙方外勤人工作态度不认真或车辆不符合甲方要求，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重新安排人员及车辆。

7、甲方委托乙方为甲方及其客户提供国内货物运输及分拨打包的服务。

8、甲方保证货物的包装完全符合长途运输基本要求（如：运输时的摩擦、正常刹车时的碰撞、搬运装卸承受力及标志）。

## 二、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乙方在接货时与甲方就货物的外包装和件数进行核对，如发现货物的外包装有明显破损、如发货资料和件数不符应立即指出并在交接单上注明。除非另有规定。

2、对运输过程中出现任何问题，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并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并与甲方协商解决问题。

3、乙方在提货时发现货物品质不良或属于危险物品的货物有权拒绝运输。

4、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提供国内运输及分拨打包的服务。

5、乙方必须提供一名专员对甲方的货物进行相关受理，并确保货物的定时定点到达。工作内容包括严格按照要求安排提货、外包装处理、运输、送货，每日跟踪货物送达情况并随时接受甲方负责人查询。

6、乙方按甲方的指示安排派送，并按时将货物交付收货人。乙方应取得收货人在货物签收单上的签收证明。

7、乙方接到甲方的指示，应及时安排提货及运输的车辆，以及如有要求的装卸工具，并在约定的时间、地点到甲方的发货部门提货。

### 三、费用与结算

1、甲方应对每一次委托内容、要求的服务范围以填写乙方托运书的方式告知乙方，托运书由甲乙双方共同签字确认后生效，双方应同时约定费用标准。

2、由乙方每月底制作“运输费用结算单”

经甲方确认无误后开据运输发票。

3、结算方式为\_\_\_\_\_，以每月\_\_\_\_\_日或末日为结算日，每月\_\_\_\_\_日前结算上月费用。如逾期结算，每日加收\_\_\_\_\_‰的滞纳金。

### 四、保密条款

1、于本合同终止之日，甲乙双方有权要求对方返还或销毁其所有提供的资料。

2、商业机密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客户名称、经办人、甲方货物重量价值等。

3、本合同双方当事人均须严格保守双方当事人经适当保密措施保密的商业秘密，并采取一切合理的措施以使其所接受的资料免于散发、传播、披露、自制、滥用及被无关人员接触。未经他方当事人允许不得向第三者提供。

### 五、保险及赔偿责任约定

1、甲方没有委托乙方代办保险，货物损失时，乙方只负责乙方人为原因（交通意外、自然灾害、公安证明的盗抢、不可抗力除外）造成货物的丢失、摔打、雨淋给甲方造成的直接损失，乙方负责赔偿，赔偿以甲方出具的本次受损货物清单及购入成本证明（加发票）为准，甲方必须确保文件的真实性，如发现有虚假部分，乙方有权采取相应措施保护自己利益并提出双倍赔偿要求。

2、甲方对托运货物的品质不良、自然损耗、本质缺陷、特性等造成的纠纷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

3、乙方负责货物到达收货人处签收前的货物安全，收货人确认收货件数无误及外包装完好无损签收后的一切问题与乙方无关。

4、甲方货物声明价值，并委托乙方代办保险业务，货物损失时由保险公司赔偿（保险公司免负条款除外）。

5、乙方负责代为甲方委托运输之货物办理运输保险。保价费甲方按每单声明（普通货物）货值的\_\_\_\_\_‰、（贵重货物）货值的\_\_\_\_\_%支付给乙方，普通货物指单件物品低于\_\_\_\_\_元人民币的货物、贵重货物指单件物品高于\_\_\_\_\_元人民币的货物。

## 六、适用法律及争议的解决

1、本协议的签署、生效、解释、执行、修改和终止应遵守\_合同法及相关的法律。

2、对于实施本合同而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首先应当通过友好协商方式解决。

## 七、修改与补充

1、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并作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

2、本协议的任何修改或补充均应得到双方的书面确认，并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字之日起生效。

3、在修改未获得双方书面确认前，本协议的条款仍然有效。

## 八、生效与终止

1、本协议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字之日起生效。

2、本协议有效期为\_\_\_\_\_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合同到期时如甲乙双方无书面终止此合同本合同可顺延一年。

3、当甲乙双方在合作的过程中出现异议，阻碍了彼此间的合作，一方须提前两周向另一方提出书面通知，可终止合同。双方经济问题在终止合同后十天内处理完毕。

4、本协议终止后，双方应继续履行协议终止前未完成协议规定的双方尚未履行完毕的一切责任和义务。

## 九、其它

1、甲乙双方为每次委托事项达成的约定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甲乙双方之间任何委托、及确认事项应以书面或传真方式通知另一方，必要时应加盖公司公章。

3、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持正本一份。

乙方：\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广州短途配送合同篇五

乙方：\_\_\_\_运输有限公司

根据《\_合同法》的规定，双方本着平等互惠的合作原则，经充分协商并达成一致，现签订如下合约：

### 第一条 运输条件

1. 乙方必须经过\_交通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并持有《\_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的法人或法人委托代表。乙方必须有《自开票纳税人指定证书》资格。

2. 甲方是加工精品小家电的企业，其外包装是采用简易包装，纸箱内的包装物主要是家电、家电配件等。乙方不能使用有残留有害污染物质的车辆，运输过程中不能让甲方产品及外包装遭受有害物质所污染或损坏。乙方必须全部使用全封闭式营运车辆，车厢的容积要大于或等于40m<sup>3</sup>。

### 第二条 运作方式

1. 乙方保证全天24小时满足甲方指定运输需要(含节假日)，并按质按量按时送达收货方，当甲方要求与乙方运作发生冲突时，乙方必须采取措施(包括自行租车)或者委托甲方租车，不得延期，确保完成甲方的运输任务，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注：甲方一般要求乙方上午11点钟之前车子必须到达甲方收货仓库。

2. 乙方负责承担营运车辆缴纳的养路费和国家规定的所有费用，包括应交的车辆保险和货物保险。乙方在营运过程中的



一切安全事故及保险、赔偿事宜，甲方不负连带责任。

3. 乙方负责车辆的维修和保养维护，安全驾驶管理和调度，甲方在货物调度方面给予配合，对不适合甲方营运需要的人员、车辆、甲方有权要求撤换。

4. 如果甲方某些客户需要进厂前办证或者体检，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 第三条 工作要求

1. 乙方所有进入甲方公司内的人员必须严格遵守甲方公司的要求，遵守甲方公司的规章制度。

2. 运输过程中出现服务质量问题时，甲方有权终止该车辆的营运任务。

### 第四条 运价及结算方式

1. 运输单价为：\_\_方的车为\_\_元/车，\_\_方的车为：\_\_元/车。如果油价上浮或者下调，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调整运输价格，新的运输价格自达成协议后30天后生效。

注：若油价增幅达8%甲方同意增加10元/车。现在油价为0#柴油iii□元/升。

2. 运输费用每月结算一次，次月20号之前甲乙双方核算上月运费，并于次月顺延月5号前乙方凭收款收据及收款委托书到甲方收款。

### 第五条 变更、解除

1. 在运输过程中，如果乙方的运输价格高于市场价，甲方有权要求调价或终止与乙方的合同，开拓第三方承运方。

2. 甲方如有增加或更换承运方的需要，一般情况下规定在合同期满前三个月为新承运商试运期间，乙方必须根据甲方的安排让出部分承运任务。在运输过程中如果乙方不符合甲方要求(包括价格分歧、重大质量问题、车辆司机态度问题等)，甲方有权提前开拓第三方运输。

##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 鉴于运输的特殊性，乙方不经过甲方同意而单方中断运输任务，乙方须赔偿甲方损失人民币壹万元。甲方有权在乙方的运费中扣除。

2. 乙方提供运输服务能满足甲方要求，甲方不能单方面终止合同。

3. 若次月顺延月5号前甲方没有按期把双方核对无误的上月运输费用结算给乙方，则甲方需赔偿乙方违约金，每延付一天按上月运费总额的10%支付违约金。

## 第七条 合同的生效及修改

1. 双方协商一致方可对合同和运输单价进行修改，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2. 合同有效期自\_\_\_\_-\_\_-\_\_日至\_\_\_\_-\_\_-\_\_日止。

## 第八条 其它事项

1. 在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时，双方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双方均可向甲乙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签字确认后生效。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年 月 日 年 月 日